

福尔摩斯经典探案绘本系列（套装全4册）



[福尔摩斯经典探案绘本系列（套装全4册）_下载链接1](#)

著者:[英] 阿瑟·柯南·道尔 著, [英] 伊安·艾丁顿<改写> 编, [英] I.N.J.卡尔巴德 绘, 苏福忠 译

[福尔摩斯经典探案绘本系列（套装全4册）_下载链接1](#)

标签

评论

物流速度超快，快递员态度好，商品包装完好，与商家描述一致。

放在购物车里已经有好多天了，就等着它打折，这回六十来块钱四本价格还比较划算。买到以后翻开看，绘画谈不上精细，算是一种风格吧！

商品很给力，希望以后多多有好活动。

改编者：伊安·艾丁顿，英国当红作家之一，与其合作过的电影公司有卢卡斯电影公司（Lucasfilm）、派拉蒙电影公司（Paramount Pictures）以及二十世纪福克斯电影公司（20th Century Fox），改编过的作品包括电影《星球大战》（Star Wars）、《星际迷航》（Star Trek）、《异形》（Alien）、《铁血战士》（Predator）、《魔鬼终结者》（Terminator），以及H.G.威尔斯的《世界大战》（War of the Worlds）。

一直都想买，这次总算是买了，喜欢这种漫画书，开起来更好接受。

书是新的不错挺好哦 快递也不错

夏洛克·福尔摩斯，又译作歇洛克·福尔摩斯，是由19世纪末的英国侦探小说家阿瑟·柯南·道尔爵士所塑造的一个才华横溢的虚构侦探。福尔摩斯自称是一名“咨询侦探（Consulting Detective）”，即当其他私人侦探或警察遇到困难时，为他们提供咨询和援助的侦探。福尔摩斯擅长观察与演绎法推理，并结合司法科学来解决疑难案件。他能察觉他人不会留意的细节，并从中推断出大量的信息，抽丝剥茧，条分缕析，最终破解案件谜团，他的司法科学及演绎法推理，在现代犯罪侦查中有广泛应用，他也对后世的侦探形象和作品——如阿加莎·克里斯蒂的赫尔克里·波洛、多萝西·L·塞耶斯的彼得·温西——创作产生了巨大的影响，福尔摩斯的形象在全世界范围内都颇受读者喜爱，在无数读者心中，他是私人侦探当中的第一名，也是无数侦探心中的偶像。绘画风格还行。

此用户未填写评价内容

书的外包装很好，没有磕碰，内容也精彩

好书，好书，好书！

非常好，希望儿子喜欢

孩子特喜欢，彩图，物有所值

双十一活动囤了很多书

福尔摩斯相关书籍已经不知买过多少了，这套漫画看着也挺有意思的

质量不错，很满意，宝贝也很喜欢

不错，给孩子买的，不知喜不喜欢

好好好好，孩子很喜欢，特别好

好东西，一直想要找不到~

给儿子留着看看看看看看

一直喜欢的作家,非常好的一本书.

很好的书，很好的电影，继续支持

内容和画风都比较简单，适合孩子，不适合成年读者

秒杀买的，很经典就是字有点小

给孩子买的 他长大以后看

质量很好，五分。京东正版。

送小朋友的送小朋友的

小孩很喜欢，到手就看着了

不错不错不错不错不错不错

哎呦不错哦！

画的很好，印刷也不错。可惜翻译得有点别扭。

买回来还没看

适合小孩儿看

如其他读者所说，印刷的油墨易染在手上，小孩子要注意

书的质量还不错，下次再光顾

内容不算太丰富，个人感觉。

拿到货的时候有些失望，差点立马退货。之前买过三星的，比这个质量好，赠品也多（耳机、电源插孔塞）。与手机不是很贴合，需要找好角度才能扣进去，而且感觉右侧有些松，不知道放在兜里能不能刮掉下来，因为嫌退换货麻烦，凑合用。

没啥说的，美漫迷都懂的。
万众期待的新52《蝙蝠侠》（Batman）主刊合集第二卷。《蝙蝠侠
猫头鹰法庭》事件大结局！黑暗的羽翼，黑暗的城市。
一个世纪以来，猫头鹰法庭秘密地统治着哥谭——他们无处不在，势不可挡。
直到他们遇到蝙蝠侠。
哥谭的义警运用他的智慧和身体从法庭的魔爪下逃脱了。暗夜骑士战胜了这些新的致命
入侵者，但是还未赢得战争。蝙蝠侠只是法庭要征服的第一部分。现在他们将视野投向了
更大的目标：哥谭。
这些罪犯将威胁到蝙蝠侠所有重视之物：他的秘密身份，他的家，他的指挥中心。他对于
朋友的信任以及对于敌人的了解。通过法庭危险的小兵，利爪们，来摧毁他。暗夜骑
士和他的同盟必须竭尽所能，赢得这场对抗，战胜这群他前所未见的危险猎食者。
这场为了哥谭灵魂——以及蝙蝠侠——的战斗结束于此。但是在他们最终的对抗里，关于
布鲁斯·韦恩被揭露出的惊人真相，是否连蝙蝠侠都无法承受？
《纽约时报》（New York Times）畅销书榜排名第一的系列丛书！！
新52重启后最受欢迎的DC漫画之一！美国漫画排行榜销量常胜冠军《蝙蝠侠》（Batm
an NEW52）系列第一个事件大结局！
新反派，新伙伴。黑暗骑士的私密故事，韦恩家族不为人知的惊天秘密！
编剧斯科特·斯奈德与格雷格·卡普洛组成的超级明星团队荣誉作品。

一间血染的房间里发现了一具男尸——身上却没有伤口。一个名字在墙上写出了一部分。一枚女人的婚戒被发现……舍洛克·福尔摩斯追踪的这个轰动故事，从肮脏的伦敦公租房到美国狂野西部的平原，提供了一个检验福尔摩斯“推论科学”的案件——但是，在福尔摩斯的新朋友华生医生来说，福尔摩斯本人才是最大的谜。

“……而我们的责任就是解开它！” 《巴斯克维尔的猎犬》

“这一切究竟是怎么回事儿，福尔摩斯？”

一根结头拐杖；一只失踪的靴子；一幅被忽略的家族画像；一个在逃的定罪杀手——以及幽灵猎犬的祖上魔咒……伟大的侦探舍洛克·福尔摩斯需要他的“基本”推理的所有能量——当然还有忠诚的朋友华生医生的坚定支持——

侦破他最著名的案子、令人恐惧的秘密——“这是谋杀，华生……” 《四签名》

“上帝，这是什么意思？”

玛丽·莫斯坦小姐拜访贝克街二二一B时，她讲述的“全然没有头绪的”故事搅动了约翰·华生医生的心——也把他的朋友舍洛克·福尔摩斯从自我放纵的冷漠状态中唤醒了。因为，除了这位伦敦唯一非官方咨询侦探，能够解开失踪军官、独腿男子、其赤脚的同案犯、丢失的宝匣子以及“四签名”的诸多谜团，谁还能及？

“这意味着谋杀……” 《恐怖谷》 “我还在恐怖谷中……”

“危险——！” 舍洛克·福尔摩斯大声吆喝的警告来得太晚，没能挽救了苏塞克斯郡伯尔斯通庄园的约翰·道格拉斯，这个来自美国的绅士在自己的书房被身份不明的人凶残地杀害了。然而，谁是约翰·道格拉斯？为什么他没有戴着他的婚戒？那只丢失的哑铃的关键之处又是什么？ “……我还没有摆脱它。”

图书质量太差，比较失望。不建议购买。

盗版的。太模糊了。

内容简介 《血字的研究》 “一道谋杀的血红线索……”

一间血染的房间里发现了一具男尸——身上却没有伤口。一个名字在墙上写出了一部分。一枚女人的婚戒被发现……舍洛克·福尔摩斯追踪的这个轰动故事，从肮脏的伦敦公租房到美国狂野西部的平原，提供了一个检验福尔摩斯“推论科学”的案件——但是，在福尔摩斯的新朋友华生医生来说，福尔摩斯本人才是最大的谜。

“……而我们的责任就是解开它！” 《巴斯克维尔的猎犬》

“这一切究竟是怎么回事儿，福尔摩斯？”

一根结头拐杖；一只失踪的靴子；一幅被忽略的家族画像；一个在逃的定罪杀手——以及幽灵猎犬的祖上魔咒……伟大的侦探舍洛克·福尔摩斯需要他的“基本”推理的所有能量——当然还有忠诚的朋友华生医生的坚定支持——

侦破他最著名的案子、令人恐惧的秘密——“这是谋杀，华生……” 《四签名》

“上帝，这是什么意思？”

玛丽·莫斯坦小姐拜访贝克街二二一B时，她讲述的“全然没有头绪的”故事搅动了约翰·华生医生的心——也把他的朋友舍洛克·福尔摩斯从自我放纵的冷漠状态中唤醒了。因为，除了这位伦敦唯一非官方咨询侦探，能够解开失踪军官、独腿男子、其赤脚的同案犯、丢失的宝匣子以及“四签名”的诸多谜团，谁还能及？

“这意味着谋杀……” 《恐怖谷》 “我还在恐怖谷中……”

“危险——！” 舍洛克·福尔摩斯大声吆喝的警告来得太晚，没能挽救了苏塞克斯郡伯尔斯通庄园的约翰·道格拉斯，这个来自美国的绅士在自己的书房被身份不明的人凶残

地杀害了。然而，谁是约翰·道格拉斯？为什么他没有戴着他的婚戒？那只丢失的哑铃的关键之处又是什么？“……我还没有摆脱它。”

《血字的研究》 “一道谋杀的血红线索……”

一间血染的房间里发现了一具男尸——身上却没有伤口。一个名字在墙上写出了一部分。一枚女人的婚戒被发现……舍洛克·福尔摩斯追踪的这个轰动故事，从肮脏的伦敦公租公寓到美国狂野西部的平原，提供了一个检验福尔摩斯“推论科学”的案件——但是，在福尔摩斯的新朋友华生医生来说，福尔摩斯本人才是最大的谜。

“……而我们的责任就是解开它！” 《巴斯克维尔的猎犬》

“这一切究竟是怎么回事儿，福尔摩斯？”

一根结头拐杖；一只失踪的靴子；一幅被忽略的家族画像；一个在逃的定罪杀手——以及幽灵猎犬的祖上魔咒……伟大的侦探舍洛克·福尔摩斯需要他的“基本”推理的所有能量——当然还有忠诚的朋友华生医生的坚定支持——

侦破他最著名的案子、令人恐惧的秘密—— “这是谋杀，华生……” 《四签名》

“上帝，这是什么意思？”

玛丽·莫斯坦小姐拜访贝克街二二一B时，她讲述的“全然没有头绪的”故事搅动了约翰·华生医生的心——也把他的朋友舍洛克·福尔摩斯从自我放纵的冷漠状态中唤醒了。因为，除了这位伦敦唯一非官方咨询侦探，能够解开失踪军官、独腿男子、其赤脚的同案犯、丢失的宝匣子以及“四签名”的诸多谜团，谁还能及？

“这意味着谋杀……” 《恐怖谷》 “我还在恐怖谷中……”

“危险——！” 舍洛克·福尔摩斯大声吆喝的警告来得太晚，没能挽救了苏塞克斯郡伯尔斯通庄园的约翰·道格拉斯，这个来自美国的绅士在自己的书房被身份不明的人凶残地杀害了。然而，谁是约翰·道格拉斯？为什么他没有戴着他的婚戒？那只丢失的哑铃的关键之处又是什么？“……我还没有摆脱它。”

印刷质量不错今天我在网上买的几本书送到了。取书的时候，忽然想起一家小书店，就在我们大院对面的街上，以前我常去，书店的名字毫无记忆，但店里的女老板我很熟，每次需要什么书都先给她打电话说好，晚上散步再去取。我们像朋友一样聊天，她还时常替读者找我签名。可是，自从学会从网上购书后，我再也没去过她那里了，今天忽然想起她，晚上散步到她那里，她要我教她在网上买书，这就是帮她在京东上买了这本书。好了，废话不说。本来我这个地区就没货所以发货就晚了。但是书真的不错

只要发货就很快就到，应该是正品 至少录音啊 词语没有错，快递很快哦

继续努力，书已经送给门卫签收，不过快递员还打电话通知我，这样的服务态度真的值得其他的快递员学习，京东快递真的不错。好了，我现在来说说这本书的观感吧，网络文学融入主流文学之难，在于文学批评家的缺席，在于衡量标准的混乱，很长一段时间，文学批评家对网络文学集体失语，直到最近一两年来，诸多活跃于文学批评领域的评论家，才开始着手建立网络文学的评价体系，很难得的是，他们迅速掌握了网络文学的魅力内核，并对网络文学给予了高度评价、寄予了很深的厚望。随着网络文学理论体系的建立，以及网络文学在创作水准上的不断提高，网络文学成为主流文学中的主流已是清晰可见的事情，下一届的“五个一工程奖”，我们期待看到更多网络文学作品的入选。据悉，京东已经建立华北、华东、华南、西南、华中、东北六大物流中心，同时在全国超过360座城市建立核心城市配送站。是中国最大的综合网络零售商，是中国电子商务领域最受消费者欢迎和最具有影响力的电子商务网站之一，在线销售家电、数码通讯、电脑、家居百货、服装服饰、母婴、图书、食品、在线旅游等12大类数万个品牌百万种优质商品。选择京东。好了，现在给大家介绍两本好书：被美国学界誉为“思想巨匠”和“最具前瞻性的管理思想家”的史蒂芬·柯维博士，他的集大成之作《高效能人士的七个习惯》已成为中国企事业单位和政府机关必备的最经典、最著名的一部培训教材；在美国乃至全世界，史蒂芬·柯维的思想和成就，与拿破仑·希尔、戴尔·卡耐基比

肩。《高效能人士的7个习惯（20周年纪念版）》在每一章最后增加了一个“付诸行动”版块，精选柯维培训课程中的实践训练习题，以帮助读者加深对“七个习惯”的理解和掌握，使“七个习惯”成为属于每个人自己的行动指南，价值堪比18000元的柯维现场培训课。史蒂芬·柯维被美国《时代周刊》评为“20世纪影响美国历史进程的25位人物”之一，他是前总统克林顿倚重的顾问，《财富》杂志100强中的90%和500强中的75%的企业是他的直接受教者，AT&T、通用电子、全禄、可口可乐等大公司的高级主管都是他的学生，李开复等中国顶尖的企业家和管理者也深受其思想的启发。每年，来自全球的个人、家庭、企业、教育界及政府领导者的受教生更是高达百万人之多。东东枪和地下天鹅绒是两位在博客、微博、专栏里都非常受读者喜爱的作家，两人思维跳跃，观点奇特新颖，对待感情，他们也细细琢磨，也插科打诨。同在滚滚红尘中摸爬滚打，两位勇士将他们对两性情感的所感所悟一一精彩呈现，得此《鸳鸯谱》，闪着智慧幽默的光。鸳鸯谱，靠谱。

长度在5-200个字之间

填写您对此商品的使用心得，例如该商品或某功能为您带来的帮助，或使用过程中遇到的问题等。最多可输入200字

拿着这本书第一感觉就是这封面太炫了，真是闪亮我的眼啊，拿到封面我数了一下，一共七个人物，其中还有比较熟知的几个，想必会是一堆英雄人物齐聚在一起的故事，虽然光看书名就知道，果真还是对画面比较有感觉啊。对于刚刚看美漫的我来说，除了绿灯侠，蝙蝠侠，超人外，其他几个英雄人物我都不认识，不过，还是很激动，所有的英雄人物齐聚在一起，想必非常的精彩。

打开书，把正文随便翻了一下，感觉画面非常的绚丽，不同于以前看的几本美漫，每本一般都是一个色调，而这本书却是五颜六色啊，仔细一看，才恍然大悟，原来是不同英雄人物的效果，蝙蝠侠是黑装，绿灯侠是绿装，闪电侠是红装，超人是蓝加红，神奇女侠是一身性感装扮，水行侠是黄加绿，赛博格就是一盔甲装扮，阵容果然庞大，有气场啊，太激动了。

书中大致内容就是介绍了塞伯格的背景和能力，成为超级英雄的过程，然后让其他的英雄人物一个个陆续登场抗敌。在面临异世界达克赛德外星军阀的袭击，他们为了守护自己的领土，都站出来与他们斗争，在斗争的过程中，他们相遇了，从刚开始的摩擦，不服从到最后的齐心协力一起打败敌人，然后受到大家的拥戴。

看完这本书，我对绿灯侠的印象最为深刻，觉得他挺可爱的，又很搞笑，虽然感觉他没领导风范，但是就是对他有感觉。几个英雄人物当中，感觉绿灯侠比较稚气，很逗，到挺像人类的，蝙蝠侠比较沉稳，有领导风范，闪电侠比较博爱，水行侠有点国王的感觉，超人比较沉默，神奇女侠比较二次元，塞伯格比较大众化。很喜欢他们聚在一起的感觉，他们时常拌嘴，但说出来的话又很逗，让人心里痒痒的。觉得作者还挺有幽默细胞的，时不时调剂一下紧张的气氛，就算是在危机时刻，在千钧一发之际却能迸发出与周围气氛完全相反的语句，真是够神奇，作者你太牛叉了。我想这就是好作品的精髓吧。在文章后面加了很多美图，看着真让人赏心悦目，非常的华丽啊，特别喜欢七个英雄人物排成一排站在一起，多威武，气场好庞大，真是激动。记得文中，有这么一场景，七个人物站在一起面临着大家，一个主持人站在上面讲话，好像是七人联手赶走了侵略者受到了大家的拥戴，从而正大光明的面对世人，感觉这画面怎么这么的滑稽，我好想笑，突然觉得他们好可爱，虽然他们嘴上说今后再也不会站在一起合作了，他们根本不是朋友，我怎么就觉得他们像小孩子闹别扭一样可爱呢，哈哈。。。。。。

后面的空军上尉史蒂夫的受访笔录也挺有意思的，在漫画故事之外，作者给我们奉献这一礼物，挺新鲜的，额外附加封面的绘制过程，看出来作者很用心。看到最后，也大致了解了所有的英雄人物，这要完全归结于作者的功劳，作者真的好用心啊，在书本的后面，对每一个英雄人物都做了详细介绍，人物能力，装备，背景啊什么的，本来以为作

者认为这都是些耳熟能详的人物，没必要多说，但是作者却在书的后面详细补充了一下，附上一些草图，还有文中出现的星际实验室人物也做了详细说明，我看就算是第一次看美漫的同志也很够看懂了，作者想的可真周到啊。世图还是一如既往的给力，没让我们这些漫迷失望啊，多多引进，话说下一次将会引进什么呢，我将拭目以待，不过还是先攒好钱做预备。

[illegible]

写的书都写得很好，还是朋友推荐我看的，后来就非常喜欢，他的书了。除了他的书，[NRJJ]非常好的一本书，京东配送也不错!读书是一种提升自我的艺术。“玉不琢不成器，人不学不知道。”读书是一种学习的过程。一本书有一个故事，一个故事叙述一段人生，一段人生折射一个世界。“读万卷书，行万里路”说的正是这个道理。读诗使人高雅，读史使人明智。读每一本书都会有不同的收获。“悬梁刺股”、“凿窗映雪”，自古以来，勤奋读书，提升自我是每一个人的毕生追求。读书是一种最优雅的素质，能塑造人的精神，升华人的思想。

读书是一种充实人生的艺术。没有书的人生就像空心的竹子一样，空洞无物。书本是人生最大的财富。犹太人让孩子们亲吻涂有蜂蜜的书本，是为了让他们记住：书本是甜的，要让甜蜜充满人生就要读书。读书是一本人生最难得的存折，一点一滴地积累，你会发现自己是世界上最富有的人。

读书是一种感悟人生的艺术。读杜甫的诗使人感悟人生的辛酸，读李白的诗使人领悟官场的腐败，读鲁迅的文章使人认清社会的黑暗，读巴金的文章使人感到未来的希望。每一本书都是一个朋友，教会我们如何去看待人生。读书是人生的一门最不缺少的功课，阅读书籍，感悟人生，帮助我们走好人生的每一步。

书是灯，读书照亮了前面的路；书是桥，读书接通了彼此的岸；书是帆，读书推动了人生的船。读书是一门人生的艺术，因为读书，人生才更精彩!

读书，是好事；读大量的书，更值得称赞。

读书是一种享受生活的艺术。五柳先生“好读书，不求甚解，每有会意，便欣然忘食”。当你枯燥烦闷，读书能使你心情愉悦；当你迷茫惆怅时，读书能平静你的心情，让你看清前路；当你心情愉快时，读书能让你发现身边更多美好的事物，让你更加享受生活。读书是一种最美丽的享受。“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

一位叫亚克敦的英国人，他的书斋里杂乱的堆满了各科各类的图书，而且每本书上都有着手迹。读到这里是不是有一种敬佩之意油然而升。因为“有了书，就象鸟儿有了翅膀

然而，我们很容易忽略的是：有好书并不一定能读好书。正如这位亚克敦，虽然他零零碎碎地记住了不少知识，可当人家问他时，他总是七拉八扯说不清楚。这里的原因只有一个，那就是他不擅长于读书，而只会“依葫芦画瓢”。

[illegible]

[illegible]

这个书名是划时代的精妙之笔，借用了当时的艺术术语——比如画家惠斯勒的《灰色的布局》或《黑与金的夜景》——既表明了福尔摩斯“推论科学”所要求的诊断式的详尽调查，也暗示了奥斯卡·王尔德于一八八九年发表的《笔、铅笔和毒药》（副标题是“绿字的研究”，有意识地向后来成为朋友的柯南·道尔致敬）一文所赞美的艺术品鉴赏家的“艺术谋杀”。现实生活中神秘的“开膛手杰克”，因他于一八八八年夏天精神失常的嗜杀行为，正好和《血字的研究》成书出版不期而会，或许也帮助了图书的销售。喜欢的画风类型，就是书的味道较大。一只手拿放大镜，另一只手握小提琴，舍洛克·福尔摩斯在后来的四十年间界定了“咨询侦探”的角色（一九二七年在《肖斯库姆老宅》最终谢幕），并且繁衍了一大群模仿者（还有那个配对成双的困惑案情的伙伴），此后雨后春笋般出现了诸如波罗到梅格雷特、莫斯到戴尔格力士等一批侦探形象。然而，《血字的研究》是一切的开始：贝克街二二一B（哈利·波特九又四分之三站台的维多利亚时期的相对物）；“强烈的烟叶儿”（对深度毒瘾的怀疑）；对苏格兰场职业上的取笑；以及也许首先是一个坦率的军医和“犯罪案例的活档案”之间的奇特而持久的友谊。

补充孩子课本以外的知识，激发孩子的学习兴趣。不错的分级读物，提高孩子阅读能力，积累词汇量。讲述异国小学生的学校生活，了解异国的教育和文化。在书店看上了这本书一直想买可惜太贵又不打折，回家决定上京东看看，果然有折扣。毫不犹豫的买下了，京东速度果然非常快的，从配货到送货也很具体，快递非常好，很快收到书了。书的包装非常好，没有拆开过，非常新，可以说无论自己阅读家人阅读，收藏还是送人都特别有面子的说，特别精美；各种十分美好虽然看着书本看着相对简单，但也不遑多让，塑封都很完整封面和封底的设计、绘图都十分好画让我觉得十分细腻具有收藏价值。

书的封套非常精致推荐大家购买。
打开书本，书装帧精美，纸张很干净，文字排版看起来非常舒服非常的惊喜，让人看得欲罢不能，每每捧起这本书的时候似乎能够感觉到作者毫无保留的把作品呈现在我面前。
作业深入浅出的写作手法能让本人犹如身临其境一般，好似一杯美式咖啡，看似快餐，其实值得回味
无论男女老少，第一印象最重要。”从你留给别人的第一印象中，就可以让别人看出你是什么样的人。所以多读书可以让你感觉你知书答礼，颇有风度。
多读书，可以让你多增加一些课外知识。培根先生说过：“知识就是力量。”不错，多读书，增长了课外知识，可以让你感到浑身充满了一股力量。这种力量可以激励着你不断地前进，不断地成长。从书中，你往往可以发现自己身上的不足之处，使你不断地改正错误，摆正自己前进的方向。所以，书也是我们的良师益友。
多读书，可以让你变聪明，变得有智慧去战胜对手。书让你变得更聪明，你就可以勇敢地面对困难。让你用自己的方法来解决这个问题。这样，你又向你自己的人生道路上迈出了一步。
多读书，也能使你的心情便得快乐。读书也是一种休闲，一种娱乐的方式。读书可以调节身体的血管流动，使你身心健康。所以在书的海洋里遨游也是一种无限快乐的事情。
用读书来为自己放松心情也是一种十分明智的。
读书能陶冶人的情操，给人知识和智慧。所以，我们应该多读书，为我们以后的人生道路打下好的、扎实的基础！读书养性，读书可以陶冶自己的性情，使自己温文尔雅，具有书卷气；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多读书可以提高写作能力，写文章就才思敏捷；旧书不厌百回读，熟读深思子自知，读书可以提高理解能力，只要熟读深思，你就可以知道其中的道理了；读书可以使自己的知识得到积累，君子学以聚之。总之，爱好读书是好事。让我们都来读书吧。其实读书有很多好处,就等有心人去慢慢发现.
最大的好处是可以让你有属于自己的本领靠自己生存。
最后在好评一下京东客服服务态度好，送货相当快,包装仔细！这个也值得赞美下
希望京东这样保持下去，越做越好

福尔摩斯经典探案绘本系列（套装全4册）

给儿子买的，孩子太小，还看不懂，储备。

画风简洁明快，很满意。夏洛克·福尔摩斯（Sherlock Holmes）。BBC版电视剧中福尔摩斯全名是：威廉·夏洛克·史考特·福尔摩斯（William Sherlock Scott Holmes）。最初译为歇洛克·福尔摩斯，群众出版社译本沿用后，“歇洛克”成为流传更广泛的译名。是一个虚构的侦探人物，是由19世纪末的英国侦探小说家阿瑟·柯南·道尔（Arthur Conan Doyle）所塑造的一个才华横溢的侦探形象。福尔摩斯自己称自己是一名“咨询侦探（Consulting Detective）”，也就是说当其他私人或官方侦探遇到困难时常常向他求救。大部分故事都集中讲述一些比较困难、需要福尔摩斯出门调查的案子。福尔摩斯善于通过观察与演绎法来解决问题。柯南·道尔是从自己见习于爱丁堡皇家医院（The Royal Infirmary of Edinburgh）时一名善于观察的老师的身上获得灵感，创造了福尔摩斯这一人物，但福

尔摩斯身上的品性、性情与柯南·道尔本人的却密不可分。

活动时候买的，还不错，200减100！

苏牧老师推荐，必属精品！

福尔摩斯经典探案绘本系列（套装全4册）

很好。喜欢。

买的时候没注意是漫画，只能给妹妹看了

还好 可以 还好 可以

200-100时购买，正版价格不错！

帮人买的 自己没看

歇洛克·福尔摩斯 即 夏洛克·福尔摩斯（英国作家阿瑟·柯南·道尔创作人物）。夏洛克·福尔摩斯（Sherlock Holmes）。BBC版电视剧中福尔摩斯全名是：威廉·夏洛克·史考特·福尔摩斯（William Sherlock Scott Holmes）。最初译为歇洛克·福尔摩斯，群众出版社译本沿用后，“歇洛克”成为流传更广泛的译名。是一个虚构的侦探人物，是由19世纪末的英国侦探小说家阿瑟·柯南·道尔（Arthur Conan Doyle）所塑造的一个才华横溢的侦探形象。福尔摩斯自己称自己是一名“咨询侦探（Consulting

Detective)”，也就是说当其他私人或官方侦探遇到困难时常常向他求救。大部分故事都集中讲述一些比较困难、需要福尔摩斯出门调查的案子。福尔摩斯善于通过观察与演绎法来解决问题。柯南·道尔是从自己见习于爱丁堡皇家医院（The Royal Infirmary of Edinburgh）时一名善于观察的老师的身上获得灵感，创造了福尔摩斯这一人物，但福尔摩斯身上的品性、性情与柯南·道尔本人的却密不可分。歇洛克·福尔摩斯是英国小说家阿瑟·柯南道尔所创造出的侦探，现在已成为世界通用的名侦探最佳代名词。福尔摩斯不但头脑冷静、观察力敏锐、推理能力极强；而且，他的格斗术、拳术和小提琴演奏水平也相当高超。平常他悠闲地在贝克街（Baker Street）221号B的公寓里（B代表法语中的bis，表示公寓中有两人居住）抽着烟斗等待委托人上门或者做化学实验（他和好友华生的第一次相遇即是在福尔摩斯做化学实验的时候）。一旦接到案 福尔摩斯 福尔摩斯子，他立刻会变成一只追逐猎物的猎犬，开始锁定目标，将整个事件抽丝剥茧、层层过滤，直到最后真相大白。华生医生（Dr. John H. Watson）是他的多年的室友，办案时的得力助手，他的传记作家以及他一生的好友。福尔摩斯的相貌和外表，乍见之下就足以引人注目。他有六英尺高（合约183厘米），身体异常消瘦，因此显得格外颀长；细长的鹰钩鼻子使他的相貌显得额外机警、果断；下颚方正而突出，说明他是个非常有毅力的人。经常拿着烟斗与手杖，喜欢把情节弄得戏剧化，外出时经常戴黑色礼帽。福尔摩斯的思考为众人所知，他那严谨的推理，丰富的想象力，把世界迷倒。地址：福尔摩斯纪念馆（Sherlock Holmes Museum）位于伦敦贝克街221B，可乘火车在查林十字街车站下车（和福尔摩斯小说中描写的一样），也可乘地铁在贝克街站下车。整个纪念馆体现了浓郁的维多利亚时代风格。纪念馆按照小说中的情景来布置，完整复制了福尔摩斯的起居室和卧室。里面有很多福尔摩斯的用品：旧烟斗，猎鹿帽，散落的实验仪器，只剩两根弦的小提琴，带黑斑的书桌等等。无论游人何时造访，都能看到门口有一维多利亚时期的警察站在门口，上楼之后有人（老年华生？）介绍大体情况。在3楼更有一些蜡像来展示小说中的情节。身份：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也就是英国维多利亚时期著名私人侦探。唯一私家咨询侦探（很多侦探和警长常常会去请教他，侦 贝克街221B尔福尔摩斯博物馆内 贝克街221B尔福尔摩斯博物馆内(23张) 探的最高裁决机关）。名望：享誉欧洲的英国名侦探。英国知名的皇家化学学会于2002年10月16日授予他荣誉研究员称号，使其成为第一位获此荣誉的虚构人物。哥哥:迈克罗夫特·福尔摩斯；祖母:法国画家吉尔内（Vernet, Claude-Joseph[1714~1789]，法国风景画家，（以15幅风俗组画《法国海港》著称）的姐妹，福尔摩斯认为自己的艺术细胞遗传于此（见《希腊译员》一案）。他还有一个叫做弗纳·凡尔奈的远房亲戚，曾帮他买下华生的诊所。爱好：思考，小提琴，拳击，西洋剑，化学实验，在报纸上发表一些论文。就他本人说：“我好动不好静，我非常憎恶平淡的生活，我追求精神上的兴奋”。习惯：穿着宽松睡衣，穿拖鞋，在家里练射击。烟叶放在波斯拖鞋里，来信用一把小折刀插在木制壁炉的正中央，喜欢用子弹装饰座椅对面的墙壁。在华生来之前常吸食可卡因（浓度为7%），在华生到来后也曾吸食过（见《四签名》一案）。性格：性情冷漠、孤僻（不愿意透漏自己的丰功伟绩），坚持己见，有点骄傲和自负（不过随着年纪的变化性格也有变化），但也不乏幽默感（有时会开一些玩笑，如《海军协定》一案），讨厌女士。影视形象 影视形象字迹：笔法刚劲有力（详见《最后一案》），以及著名的“爪子体”签名。天赋：观察力、记忆力、推理能力，属于理性思维。还有超出常人的指力腕力与天才般的化妆才能与表演才能。同时也是一个优秀的拳击手。缓解压力的方式：投入地听一场音乐会，拉小提琴，欣赏艺术品，注射可卡因（百分之七溶液，每日三次），做化学试验。最欣赏的异性：艾琳·艾德勒女士。（她让福尔摩斯对女性的聪明有了重新的认识，是四个打败福尔摩斯中的一个。不过小说中华生已经解释这不代表福尔摩斯对她产生了类似爱情的感情。）

很好 是正品 挺满意的

小时候的偶像

比较满意，用段时间再看

很好的书，正在看~

书的内容很好，就是快递寄到时外面的塑料包装都破损了，幸好书未烂，希望京东在快递上更加强一点，正在阅读中，书不错，是正版，送给老公的。做父亲的应该拜读一下。以后还来买，不错给五分。内容简单好学，无基础的人做入门教材还是很不错的，配料的讲解很细致，雕塑技法讲解也很细致。

人物雕塑难度不大，也有鲜明的形象个性，但算不上精美。

的确有可学之处，做入门教材还是不错的。我在网上买的几本书送到了。取书的时候，忽然想起一家小书店，就在我们大院对面的街上，以前我常去，书店的名字毫无记忆，但店里的女老板我很熟，每次需要什么书都先给她打电话说好，晚上散步再去取。我们像朋友一样聊天，她还时常替读者找我签名。可是，自从学会从网上购书后，我再也没去过她那里了，今天忽然想起她，晚上散步到她那里，她要我教她在网上买书，这就是帮她在京东上买了这本书。好了，废话不说。在我还没有看这本书的时候，我丝毫不怀疑它是一本好书，很符合80后读者的口味。很难想象一本图书会被我看得像郭德纲的相声书一样，在地铁上都如饥似渴地手不释卷。人都说《红楼梦》是一部罕见的奇书，是人生的镜子，那么对于这部书，在某种意义上也令我感到了丝丝“找出心中所想”的意味，因为我不仅从中看出大论的味道，更是以一种看搞笑图书的心情在愉悦自己，事实上这本书确实不失幽默，在大论了一把之后确实愉悦了广大读者，在此之前，我从来没想到过会像一本幽默小说一样去看这本书，因为多年来这类书的泛滥使我对其十分不屑。

据悉，京东已经建立华北、华东、华南、西南、华中、东北六大物流中心，同时在全国超过360座城市建立核心城市配送站。是中国最大的综合网络零售商，是中国电子商务领域最受消费者欢迎和最具有影响力的电子商务网站之一，在线销售家电、数码通讯、电脑、家居百货、服装服饰、母婴、图书、食品、在线旅游等12大类数万个品牌百万种优质商品。选择京东。好了，现在给大家介绍两本好书：《电影学院037?电影语言的语法:电影剪辑的奥秘》编辑推荐：全球畅销三十余年并被翻译成数十种语言，被公认为讨论导演、摄影、剪辑等电影影像画面组织技巧方面最详密、实用的经典之作。[从实践出发阐明摄影机位、场面调度、剪辑等电影语言，为“用画面讲故事”奠定基础；百科全书式的工作手册，囊括拍摄中的所有基本设计方案，如对话场面、人物运动，使初学者能够迅速掌握专业方法；近500幅机位图、故事板贯穿全书，帮助读者一目了然地理解电影语言；对大量经典影片的典型段落进行多角度分析，如《西北偏北》、《放大》、《广岛之恋》、《桂河大桥》，深入揭示其中激动人心的奥秘；《致青年电影人的信:电影圈新人的入行锦囊》是中国老一辈电影教育工作者精心挑选的教材，在翻译、审订中投入了巨大的心力，译笔简明、准确、流畅，惠及无数电影人。二、你是否也有错过的挚爱？有些人，没有在一起，也好。如何遇见不要紧，要紧的是，如何告别。《莫失莫忘》并不简单是一本爱情小说，作者将众多社会事件作为故事的时代背景，俨然一部加长版的《倾城之恋》。“莫失莫忘”是贾宝玉那块通灵宝玉上刻的字，代表着一段看似完美实则无终的金玉良缘。叹人间美中不足今方信，纵然是举案齐眉，到底意难平。“相爱时不离不弃，分开后莫失莫忘”，这句话是秋微对感情的信仰，也是她对善

缘的执念。才女作家秋微近几年最费心力写的一本小说，写作过程中由于太过投入，以至揪心痛楚到无法继续，直至完成最后一个字，大哭一场，才得以抽离出这份情感，也算是对自己前一段写作生涯的完美告别。

东西很好，物流很快！

第一次看到漫画版福尔摩斯，毫不犹豫的买了

质量很好 给侄子的 他很喜欢

好书。。。。。。。。

太漂亮了 看到就很喜欢 五星推荐

不错，很多。

画得还可以至于内容还没仔细看

买给儿子看的，他还不到一岁

套装书看起来不错，送人的，没有打开看里面的纸张，应该不错吧~

人生中第一本侦探小说 那会儿还是书虫系列中 认识到的福尔摩斯大侦探 很是怀旧啊~

还不错连环画挺好看的。

值得推荐，孩子很喜欢

不错的金典系列，印刷质量很好。

买书还来京东，印刷很精美，正版书籍，价格有折扣惠，送货快，当你心情愉快时，读书能让你发现身边更多美好的事物，让你更加享受生活。读书是一种最美丽的享受。“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

我们去看一些哲学书籍。所得到远远比这大一箩筐。而这些是什么，是什么。各位，得到了什么。不过是教导我们如何

的世俗，如何再世俗，如何的否定自己，否定‘意志’本身。然后成为一种纽带式的机器，僵硬的，麻木的，过着怎样的生活。‘非人’的第一蜕变。一本书从头翻到尾好几遍，给我最深印象的就是卡耐基说，要想别人听从你的意见，首先要满足对方的需要。道理说成白话其实都是耳熟能详的，诸如与人为善，宽容理解，想其所想谋其所谋以成事等等。我还是很喜欢译者的笔法，用相对诙谐的语句把大量例证穿插其中，看完之后不会让人觉得，“嗯，是这样啊。”而是”确实说的挺有道理，我得试着用用。”

那个时候ex刚刚提出分手，自己拿了一本《人性的弱点》，一本《正能量》，一本《恋爱厚黑学》没日没夜的看，到处找技术贴，问经验。《正能量》对于个人感情问题的作用先略去不讲。相较于后者，《人》确实给我的启发更多影响更深。ex是科研男，在人生道路上和我得过且过的态度不同，我是他的初恋，从高一到现在一直被捧在手里宠着宝贝着，心里理所当然的想一辈子就指望着他了，平日里没少对他无理取闹撒泼，没了他做什么都不行，现在知道这是叫做个【情感依赖症】的心理病，也是平日自己性格一贯消极逐渐造成的。等到明白女人要独立感情才能走得更久的时候，已经是ex觉得受了太多伤，痛大于爱不得不离开的时候了。

书里说的夫妻相处的技巧，我细细研究了好几个晚上，在寻找挽回破裂感情关系的过程中，这是我看到的唯一比较“男权倾向”的内容了。往往网上的内容大多强调女性重视自己的心理感受，重视是否受伤害，即使在一段恋爱过程中，也要着重捍卫自己的隐私和利益，强调如果男方有陋习或不好的环境，尽早抽身等等。我并不是一个女权主义者，也许正是因为【情感依赖症】的缘故，我反而认为女性和男性生来就是不能够平等的。女性能够承担的劳动任务是没有男性多的，无论是刀耕火种的时候，还是现在的摩登社会。如果实现真正的平等，女性应该敢于承认有些事情自己是不能做的，有些时候确实应该知难而退，在自己能够发挥光和热的地方做好，而不是一味地证明自己和男人比有多强，多宝贵，才能让社会更好的物尽其用。世界不需要那么多工程师和科学家，女人想得到保护，首先应该顾及到在社会分工上自己到底是什么样的地位。

书里最后给妻子的问题说，是否保持了和丈夫一致的智慧，是否让家保持温馨和吸引力，是否能充分信任丈夫。只怪自己从前太想当然，不把ex的想法当回事，任凭自己内心的个人主义想时时刻刻把ex留在身边。感情需要经营，人生也需要经营。往往女人在经营过程中付出的远远多于男性，因为男性忙于事业，忙于得到在他们所擅长领域所能获得的满足感和尊重，多少会忽略女性内心的感情变化。“用对方的思维和对方交流”我觉得书里存在着这样一个观点，在无论是人际或是情感方面都是十分可取的。

和书店的比较过了，应该是正版图书。价格可以，购买方便，送货上门，网购就是好，

我一下买了好几本书。京东的物流很给力，送货的速度还不错，商品的质量也可以接受，价格也能比较公道。你,值得拥有!超低的价格,超好的质量,超高的品质,感谢京东,有你陪伴,真好!不错，很喜欢。

孩子很喜欢。孩子很喜欢。孩子很喜欢。孩子很喜欢。孩子很喜欢。孩子很喜欢。孩子很喜欢。
孩子很喜欢。孩子很喜欢。孩子很喜欢。孩子很喜欢。孩子很喜欢。孩子很喜欢。孩子很喜欢。
孩子很喜欢。孩子很喜欢。孩子很喜欢。孩子很喜欢。孩子很喜欢。孩子很喜欢。孩子很喜欢。
孩子很喜欢。孩子很喜欢。孩子很喜欢。孩子很喜欢。孩子很喜欢。孩子很喜欢。孩子很喜欢。

good service

书是正版的，之前有过担心滴。内容还行吧，尽管我没觉得有多充实。冲着是名人写的，书的质量还行就不挑剔了。卖家发货挺快的，第二天就收到了。书还是不错的，精装外壳，发货速度真心的快，评价晚了，书不错，应该再早点看的。推荐看，只是粗浅认识了一下，已经感觉到自己逻辑思维更加清晰。好书，受益匪浅，如果不好好研究一下此书，绝对是人生一大遗憾。一般情况下，女人的社会交际交需要比男性更加强烈。在传统上一般都是主张“男外女内”，而购物则使家庭主妇堂堂正正走出了家门，这样就暂时逃离了家人的束缚，使她们有机会同别的人、店员、商店老板以及其他购物者交往。因此，女人喜欢和朋友手挽着手去购物，在买东西的时候互相怂恿或者制止。相反，我们很少看到有两个大男人会约好一起购物的。我是一名传统女性，购物欲比别的女人更加需要的，当然，尤其是网上。在我还没有看这本书的时候，我丝毫不怀疑它是一本好书，很符合80后读者的口味。很难想象一本图书会被我看得像郭德纲的相声书一样，在地铁上都如饥似渴地手不释卷。人都说《红楼梦》是一部罕见的奇书，是人生的镜子，那么对于这部书，在某种意义上也令我感到了丝丝“找出心中所想”的意味，因为我不仅从中看出大论的味道，更是以一种看搞笑图书的心情在愉悦自己，事实上这本书确实不失幽默，在大论了一把之后确实愉悦了广大读者，在此之前，我从来没想过会像一本幽默小说一样去看这本书，因为多年来这类书的泛滥使我对它十分不屑。那时我故作老成，总爱用蘸水钢笔写信写文章，那个美好的装逼时代啊，一去不复返了，可太值得回忆了，连空气里都弥漫着蓝色钢笔水味，还有老主任抽的普通香烟味。在那个出版社，我就是这么装逼着，埋头于自己的这些文学情调里，似乎对周围的一切充耳不闻。所以等人家都把房子分完了，才发现我榜上无名，才想起提着暖壶去砸领导的门，那个暖壶的作用相当于这两天波士顿恐怖分子搞爆炸的高压锅。好了，现在给大家介绍两本好书：被美国学界誉为“思想巨匠”和“最具前瞻性的管理思想家”的史蒂芬·柯维博士，他的集大成之作《高效能人士的七个习惯》已成为中国企事业单位和政府机关必备的最经典、最著名的一部培训教材；在美国乃至全世界，史蒂芬·柯维的思想和成就，与拿破仑·希尔、戴尔·卡耐基比肩。《高效能人士的7个习惯（20周年纪念版）》在每一章最后增加了一个“付诸行动”版块，精选柯维培训课程中的实践训练习题，以帮助读者加深对“七个习惯”的理解和掌握，使“七个习惯”成为属于每个人自己的行动指南，价值堪比18000元的柯维现场培训课。史蒂芬·柯维被美国《时代周刊》评为“20世纪影响美国历史进程的25位人物”之一，他是前总统克林顿倚重的顾问，《财富》杂志100强中的90%和500强中的75%的企业是他的直接受教者，AT&T、通用电子、全禄、可口可乐等大公司的高级主管都是他的学生，李开复等中国顶尖的企业家和管理者也深受其思想的启发。每年，来自全球的个人、家庭、企业、教育界及政府领导者的受教生更是高达百万人之多。东东枪和地下天鹅绒是两位在博客、微博、专栏里都非常受读者喜爱的作家，两人思维跳跃，观点奇特新颖，对待感情，他们也细细琢磨，也插科打诨。同在滚滚红尘中摸爬滚打，两位勇士将他们对两性情感的所感所悟——精彩呈现，得此《鸳鸯谱》，闪着智慧幽默的光。鸳鸯谱，靠谱。

个人喜好，刚好特价，入手

商品质量不错，送货也很及时。

好书啊 很有用啊 非常棒啊

原来以为是英美漫画风格，结果发现书皮上的都是噱头，人民出版社么还是很正派的儿童读物

书其实不错，但字多画少，我们家小朋友不是太喜欢。

送小朋友，不错，不错

很超值的一套书！应该是正版

效果还不错，价格也还行

经典名著的好处是可以培养一个人的素养，让你心中有一种正确而优雅的为人处世观。现代中学生因为时间紧、学习任务重、课程量大，不读古今中外的名著，我认为这样对一个当代小学生 来说是不利的。
读经典，是我们永远需要的，因为任何对经典的了解，都会让我们人文的价值、人文的精神不断地提高升华，读经典名著的好处是可以培养一个人的素养，让你心中有一种正确而优雅的为人处观
。读流行文学的好处是能掌握社会发展的动态，掌握社会发展的方向。
从小读经典名著，加以思考，对孩子的人格塑造有很大的好处。孩子通过这些不朽的文学作品而认识、感悟到的世界，对真善美、假恶丑的认识和理解，对人生哲理潜移默化的接受，比我们大人肤浅的说教要深刻得多、有效得多。

我们大多不读名著,偏偏去读在校园里风行一时的《哈利波特》。什么原因?名著读起来十分无聊,使人读不到一半便不想往下读,就拿《西游记》来说:故事无非是说有一群怪兽贪吃,抓了唐僧就走,而每次又不吃,等着孙悟空来救,最后怪兽输了。每次的故事无非如此,甚无新意,我读到一半便不想往下读。的确,名著中也是多种智慧的结晶,如《红楼梦》中便包含了许多玄机,但哪里花得起时间去一一破解?而且,只要是名著,便是厚厚一大本书,加上书中偶尔出现一些精彩的句子,如此而已。

读名著的好处真是数不胜数。它能在我们懂得了知识的同时,使我感到乐趣;能在我提高了自己文笔的同时,领略到了大文豪们的风采;能使我在广泛了知识面的同时,丰富了我的课外生活。名著中还能体现许多文豪的人生观,使我懂得许多人生哲理。

读名著还可以使我们的人生少走许多弯路,不去赴那些过了一辈子失败人生的人的后尘。

经典名著的好处是可以培养一个人的素养,让你心中有一种正确而优雅的为人处世观。现代中学生因为时间紧、学习任务重、课程量大,不读古今中外的名著,我认为这样对一个当代小学生来说是不利的。

读经典,是我们永远需要的,因为任何对经典的了解,都会让我们人文的价值、人文的精神不断地提高升华,读经典名著的好处是可以培养一个人的素养,让你心中有一种正确而优雅的为人处世观。

。读流行文学的好处是能掌握社会发展的动态,掌握社会发展的方向。

从小读经典名著,加以思考,对孩子的人格塑造有很大的好处。孩子通过这些不朽的文学作品而认识、感悟到的世界,对真善美、假恶丑的认识和理解,对人生哲理潜移默化的接受,比我们大人肤浅的说教要深刻得多、有效得多。

我们大多不读名著,偏偏去读在校园里风行一时的《哈利波特》。什么原因?名著读起来十分无聊,使人读不到一半便不想往下读,就拿《西游记》来说:故事无非是说有一群怪兽贪吃,抓了唐僧就走,而每次又不吃,等着孙悟空来救,最后怪兽输了。每次的故事无非如此,甚无新意,我读到一半便不想往下读。的确,名著中也是多种智慧的结晶,如《红楼梦》中便包含了许多玄机,但哪里花得起时间去一一破解?而且,只要是名著,便是厚厚一大本书,加上书中偶尔出现一些精彩的句子,如此而已。

读名著的好处真是数不胜数。它能在我们懂得了知识的同时,使我感到乐趣;能在我提高了自己文笔的同时,领略到了大文豪们的风采;能使我在广泛了知识面的同时,丰富了我的课外生活。名著中还能体现许多文豪的人生观,使我懂得许多人生哲理。

读名著还可以使我们的人生少走许多弯路,不去赴那些过了一辈子失败人生的人的后尘。

。

欣喜啊。。。

今天家里没有牛奶了,我和妈妈晚上便去门口的苏果便利买了一箱牛奶和一点饮料。刚好,苏果便利有一台电脑坏了,于是便开启了另外一台电脑。因为开电脑和调试的时间,队伍越排越长。过了5分钟,有一个阿姨突然提出把键盘换了,这样就能刷卡了。我妈妈就在旁边讲了一句:“键盘不能热插拔,必须要重启。”那个阿姨好像没听见,还在坚持己见。我提出:“妈妈,我们不要在这家店卖了吧!又不是在其他地方买不到。”妈妈看了看队伍,同意了。我们把东西一放,就去了另一家百货。我提出要换另一家店不是只因为这队伍太长,还有店员素质之差。你布置了两台电脑,那你随时都要准备好换一台电脑呀,你现在让人的感觉就是你只有一台电脑能用,那一台就好像是摆设,没有一点用。我气愤不过跟妈妈说“我们去网上买吧”这样就来京东了,看到了这本书就顺便买了。好了,我现在来说说这本书的观感吧,坐得冷板凳,耐得清寂夜,是为学之根本;独处不寂寞,游走自在乐,是为人之良质。潜心学问,风姿初显。喜爱独处,以窥视内心,反观自我;砥砺思想,磨砺意志。学与诗,文与思;青春之神思飞扬与学问之静寂孤独本是一种应该的、美好的平衡。在中国传统文人那里,诗人性情,学者本分,一脉相承久矣。现在讲究“术业有专攻”,分界逐渐明确,诗与学渐离渐远。此脉悬若一线,惜乎。我青年游历治学,晚年回首成书,记忆清新如初,景物历历如昨。挥发诗人情怀,摹写学者本分,意足矣,足已矣。发货真是出乎意料的快,昨天下午订的货,第二天一早就收到了,赞一个,书质量很好,正版。独立包装,每一本有购物清单

，让人放心。帮人家买的书，周五买的书，周天就收到了，快递很好也很快，包装很完整，跟同学一起买的两本，我们都很喜欢，谢谢！据了解，京东为顾客提供操作规范的逆向物流以及上门取件、代收货款等专业服务。已经开通全国360个大中城市的配送业务，近1000家配送站，并开通了自提点，社区合作、校园合作、便利店合作等形式，可以满足诸多商家以及消费者个性化的配送需求。为了全面满足客户的配送需求，京东商城打造了万人的专业服务团队，拥有四通八达的运输网络、遍布全国的网点覆盖，以及日趋完善的信息系统平台。所以京东的物流我是比较放心的。好了，现在给大家介绍两本好书：一、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青春逝去，不必感伤，不必回首。或许他们早该明白，世上已没有了小飞龙，而她奋不顾身爱过的那个清高孤傲的少年，也早已死于从前的青春岁月。现在相对而坐的是郑微和陈孝正，是郑秘书和陈助理是日渐消磨的人间里两个不相干的凡俗男女，犹如一首歌停在了最酣畅的时候，未尝不是好事，而他们太过贪婪固执地以为可以再唱下去才知道后来的曲调是这样不堪。青春就是用来追忆的，所以作者写的故事是来纪念。不是感伤懊悔，而是最好的纪念。道别的何止是最纯真的一段唯美，

而是我曾经无往不胜的天真青春啊。请允许吧，那时的少年，尽情言情。一直言情，不要去打扰他们，他们总有一天会醒来。告别青春，因为青春，终将逝去。陪你梦一场又何妨。二、写不尽的儿女情长，说不完的地老天荒，最恢宏的画卷，最动人的故事，最浩大的恩怨，最纠结的爱恨，尽在桐华《长相思》。推荐1：《长相思》是桐华潜心三年创作的新作，将虐心和争斗写到了极致。全新的人物故事，不变的感动、虐心。推荐2：每个人在爱情中都有或长或短的爱而不得的经历。暗恋是一种爱而不得，失恋是一种爱而不得，正在相恋时，也会爱而不得，有时候，是空间的距离，有时候，却是心灵的距离。纵然两人手拉手，可心若有了距离，依旧是爱而不得。这样的情绪跨越了古今，是一种情感的共鸣。推荐3：唯美装帧，品质超越同类书，超值回馈读者。《长相思》从策划到完成装帧远远领先目前市场上同类书，秉承了桐华一贯出产精品的风格，将唯美精致做到极致，整体装帧精致唯美，绝对值得珍藏。京东有卖。

经典的小说，绘制的很精细。唯一一点，油印味道太重了。

福尔摩斯经典探案绘本系列没有文字的好

孩子不爱看书，所以买这种漫画形式的，希望增加孩子的读书兴趣，孩子很喜欢

福尔摩斯的漫画和小说都给买了，很喜欢。

书还不错，画风有点儿暗黑，味道有点大。

福尔摩斯经典探案绘本系列（套装全4册）很好的漫画

绘者：I.N.J.卡尔巴德，英美知名动漫导演。改写者：伊安·艾丁顿，英国当红作家之一，与其合作过的电影公司有卢卡斯电影公司（Lucasfilm）、派拉蒙电影公司（Paramount Pictures）以及二十世纪福克斯电影公司（20th Century Fox），改编过的作品包括电影《星球大战》（Star Wars）、《星际迷航》（Star Trek）、《异形》（Alien）、《铁血战士》（Predator）、《魔鬼终结者》（Terminator），以及H.G.威尔斯的《世界大战》（War of the Worlds）。著者：阿瑟·柯南道尔，英国杰出的侦探小说家、剧作家，被誉为“英国侦探小说之父”。堪称侦探悬疑类型小说的鼻祖，因成功地塑造了侦探人物——舍洛克·福尔摩斯和冒险家兼学究——乔治·爱德华·查林杰而成为通俗小说史上最重要的小说家之一。1859年出生于英国北部城市——苏格兰首府爱丁堡。1876~1881年，他在爱丁堡大学学习医学，后曾行医十余年；其间对撰写侦探小说产生了浓厚兴趣。1886年，他的第一部长篇侦探小说《血字的研究》完成，几经退稿后终于得以发表。之后不久，《四签名》问世，大受读者欢迎；柯南道尔小说里塑造的福尔摩斯神探形象为读者所接受。面对着自己文学创作的成功，柯南道尔决定弃医从文，专职于写作，相继创作出版了一系列短篇小说，汇集成《冒险史》。1894年，柯南道尔本想停止侦探小说的创作，并在《最后一案》一书里让福尔摩斯死于激流中。然而，广大读者对此十分愤慨，提出抗议；于是柯南道尔只得在《空屋》一书里让福尔摩斯死里逃生。他后来又写出了《巴斯克维尔的猎犬》、《归来记》、《恐怖谷》。1930年，《福尔摩斯探案全集》整理出版；同年，阿瑟·柯南道尔去世。

只要是福尔摩斯的都要买

哈哈哈哈哈

不错的书，漫画的感觉很好

内容不错,只不过最好是全字,内容多一点^-^

很不错，彩页图片

可以看看，茶余饭后，

图书非常好，下次还会买

新书鉴赏，刚看了！还不错！

不错的书~不错的书~不错的书~

水电费环境内心！！！！

还没看过福尔摩斯，买本绘本来看看

对于喜欢阅读名著的读者，这是一个最好的时代，因为有成千上万的书可以选择；这又是一个不好的时代，因为在浩繁的卷帙中，很难找到适合自己的好书。然而，手中的这套丛书，是值得信赖的。要学语言、读好书，当读名著原文。如习武者切磋交流，同高手过招方能渐明其间奥妙，若一味在低端徘徊，终难登堂入室。积年流传的名著，就是书中“高手”。然而这个“高手”，却有真假之分。初读书时，常遇到一些挂了名著名家之名改写改编的版本，虽有助于了解基本情节，然而所得只是皮毛，你何曾真的就读过了那名著呢？一边是窖藏了50年的女儿红，一边是贴了女儿红标签的薄酒，那滋味，怎能一样？“朝闻道，夕死可矣。”人生短如朝露，当努力追求真正的美。文摘
1878年我获得伦敦大学医学博士学位后，就到内特黎进修军医的必修课程。在那儿读完了课程后，我就马上被派往诺桑伯兰第五明火枪团担任军医助理，该团当时驻扎在印度。我还没赶到部队，就爆发了第二次阿富汗战役。在孟买上岸时，我得知我所属的那个部队已经穿山越岭，深入敌境了。即便如此，我跟随着一群掉队军官一同前往，并平安到达了坎大哈。在那儿，我找到了我的团，并立即担负起我的新任务。
这次战役虽然给许多人带来了荣誉和晋升，但是对我而言，却只是不幸和灾难。被转调到巴克州旅后，我和这个旅共同参加了迈旺德那场激烈的战役。在此期间，一颗捷则尔枪弹击中了我的肩部，肩骨被击碎了，锁骨下面的动脉也被擦伤了。假如没有我那忠勇的勤务员摩瑞，一把抓起我并扔到马背上，安全地带回到英国阵地，我就要落入那些残忍的嘎吉人的手中。
伤痛让我变得更加消瘦了，而且由于长时间的奔波劳累，我的身体更加虚弱了。和一大批伤员一起，我被送到了波舒尔的后方医院。在那儿，我的身体才渐渐好转，可是当我稍微能在病房中走动，甚至还能到走廊晒晒太阳时，我又病倒了，得了伤寒，这是我们印度属地的一种倒霉疫症。曾经一连好几个月，我都陷于昏迷之中，奄奄一息。最后我总算开始清醒过来了。由于病后我十分虚弱，经过医生诊断，决定立即送我回英国，一天也不许耽搁。于是我就乘坐运兵船“奥仑蒂兹号”回国。一个月后，船便在朴次茅斯

的码头靠岸了。那时，我的身体糟糕得几乎再也难以恢复了。但是，我从好心的政府那儿得到了9个月的假期来休养身体。
我在英国举目无亲，如空气一样自由；或者说是像一个有着每天11先令6便士收入的人一样自在。如此这般，我轻易就被吸引进伦敦这个鱼龙混杂的大污水坑里去，这儿汇集了大英帝国所有游手好闲的人。我在伦敦河滨马路上的一家公寓里住了一段时间，生活既不舒适又很无聊，钱是有多花多少，入不敷出。因此我开始为我的经济情况恐慌。没过多久，我就明白，我得离开城市到农村去，否则我就得彻底改变生活方式。我选择了后者，决定离开这家公寓，另找个物美价廉的住所。
在我作此决定的那天，我正站在克莱蒂利安酒吧门前，忽然有人拍了拍我的肩膀，我回一看头，发现是小斯坦弗，我在巴茨时的一个助手。在伦敦城的茫茫人海中，竟然碰到了一个人，他乡遇故交，这对于一个孤独的人是一件多么愉快的事。以前斯坦弗并非我很要好的朋友，可是现在我却热情地和他打起招呼，他看上去见到我也很高兴。

还行，没想象的精彩，黑暗系画风，挺老派的!

挺好的绘本，随便翻翻很好

看了一下，还是不错的。

个仔很喜欢看!超值!

物美价廉，外甥也比较喜欢

很不错，孩子喜欢看!

早就想给孩子买四大名著，可一直都没有青少版，这次遇到了，还赶上了活动，便宜很多，孩子也喜欢，京东购物很愉快。

书还可以，美中不足是没有开清单。

给外甥买的，他很喜欢！

经典名作的卡通版，画风很欧美，喜欢日系的可以略过

性价比高，值得购买。发货迅速。

很愉快的网购，书不错是真品。

用着还行 评价晚了

不错的，呵呵

送儿子的圣诞礼物，希望他喜欢。

商品是否给力？快分享你的购买心得吧~ 惠安馆 一
太阳从大玻璃窗透进来，照到大白纸糊的墙上，照到三屉桌上，照到我的小床上来了。我醒了，还躺在床上，看那道太阳光里飞舞着的许多小小的、小小的尘埃。宋妈过来掸窗台，掸桌子，随着鸡毛掸子的舞动，那道阳光里的尘埃加多了，飞舞得更热闹了，我赶忙拉起被来蒙住脸，是怕尘埃把我呛得咳嗽。
宋妈的鸡毛掸子轮到来掸我的小床了，小床上的棱棱角角她都掸到了，掸子把儿碰在床栏上，咯咯地响，我想骂她，但她倒先说话了：
“还没睡够哪！”说着，她把我的被大掀开来，我穿着绒褂裤的身体整个露在被外，立刻就打了两个喷嚏。她强迫我起来，给我穿衣服。印花斜纹布的棉袄棉裤，都是新做的；棉裤筒多可笑，可以直立放在那里，就知道那棉花够多厚了。
妈正坐在炉子边梳头，倾着身子，一大把头发从后脖子顺过来，她就用篦子篦呀篦呀的，炉子上是一瓶玫瑰色的发油，天气冷，油凝住了，总要放在炉子上化一化才能搽。窗外很明亮，干秃的树枝上落着几只不怕冷的小鸟。我在想，什么时候那树上才能长满叶子呢？这是我们在北京过的第一个冬天。
妈妈还说不好北京话，她正在告诉宋妈，今天买什么菜。妈不会说“买一斤猪肉，不要太肥。”她说：“买一斤租漏，不要太回。”

宋妈梳完了头，用她的油手抹在我的头发上，也给我梳了两条辫子。我看宋妈提着篮子要出去了，连忙喊住她：“宋妈，我跟你去买菜。”

宋妈说：“你不怕惠难馆的疯子？”

宋妈是顺义县的人，她也说不好北京话，她说成“惠难馆”，妈说成“灰娃馆”，爸说成“飞安馆”，我随着胡同里的孩子说“惠安馆”，到底哪一个对，我不知道。

我为什么要怕惠安馆的疯子？她昨天还冲我笑呢！她那一笑真有意思，要不是妈紧紧拉着我的手，我就会走过去看她，跟她说话了。

惠安馆在我们这条胡同的最前一家，三层石台阶上去，就是两扇大黑门凹进去，门上横着一块匾，路过的时候爸爸教我念过：“飞安会馆”。爸说里面住的都是从“飞安”那个地方来的学生，像叔叔一样，在大学里念书。“也在北京大学？”我问爸爸。

“北京的大学多着呢，还有清华大学呀！燕京大学呀！”

“可以不可以到飞安——不，惠安馆里找叔叔们玩一玩？”

“做唔得！做唔得！”我知道，我无论要求什么事，爸终归要拿这句客家话来拒绝我。我想总有一天我要迈上那三层台阶，走进那黑洞洞的大门里去的。

惠安馆的疯子我看见好几次了，每一次只要她站在门口，宋妈或者妈就赶快捏紧我的手，轻轻说：“疯子！”我们便擦着墙边走过去，我如果要回头再张望一下，她们就用力拉我的胳膊制止我。其实那疯子还不就是一个梳着油松大辫子的大姑娘，像张家李家的大姑娘一样！她总是倚着门墙站着，看来来往过路的人。

是昨天，我跟着妈妈到骡马市的佛照楼去买东西，妈是去买搽脸的鸭蛋粉，我呢，就是爱吃那里的八珍梅。我们从骡马市大街回来，穿过魏染胡同，西草厂，到了椿树胡同的井窝子，井窝子斜对面就是我们住的这条胡同。

刚一进胡同，我就看见惠安馆的疯子了，她穿了一身绛紫色的棉袄，黑绒的毛窝，头上留着一排刘海儿，辫子上扎的是大红绒绳，她正把大辫子甩到前面来，两手玩弄着辫梢，愣愣地看着对面人家院子里的那棵老洋槐。干树枝子上有几只乌鸦，胡同里没什么人。

妈正低头嘴里念叨着，准是在算她今天一共买了多少钱的东西，好跟无事不操心的爸爸报账，所以妈没留神已经走到了“灰娃馆”。我跟在妈的后面，一直看疯子，竟忘了走路。这时疯子的眼光从洋槐上落下来，正好看到我，她眼珠不动地盯着我，好像要在我的脸上找什么。她的脸白得发青，鼻子尖有点红，大概是冷风吹冻的，尖尖的下巴，两片薄嘴唇紧紧地闭着。忽然她的嘴唇动了，眼睛也眨了两下，带着笑，好像要说话，弄着辫梢的手也向我伸出来，招我过去呢。不知怎么，我浑身大大地打了一个寒战，跟着，我就随着她的招手和笑意要向她走去。——可是妈回过头来了，突然把我一拉：

“怎么啦，你？”“嗯？”我有点迷糊。妈看了疯子一眼，说：

“为什么打哆嗦？是不是怕——是不是要溺尿？快回家！”我的手被妈使劲拖拉着。

回到家来，我心里还惦念着疯子的那副模样儿。她的笑不是很有意思吗？如果我跟她说话——我说：“嗯！”她会怎么样呢？我愣愣地想着，懒得吃晚饭，实在也是八珍梅吃多了。但是晚饭后，妈对宋妈说：

“英子一定吓着了。”然后给我沏了碗白糖水，叫我喝下去，并且命令我钻被窝睡觉。

.....

这时，我的辫子梳好了，追了宋妈去买菜，她在前面走，我在后面跟着。她的那条恶心的大黑棉裤，那么厚，那么肥，裤脚绑着。别人告诉妈说，北京的老妈子很会偷东西，她们偷了米就一把一把顺着裤腰装进裤兜子，刚好落到绑着的裤脚管里，不会漏出来。我在想，宋妈的肥裤脚里，不知道有没有我家的白米？

经过惠安馆，我向里面看了一下，黑门大开着，门道里有一个煤球炉子

送给外甥的圣诞节礼物，他很喜欢。

很好不错小孩喜欢

不错！应该是正版！值得一读！

质量很好，画的很细致生动

阿瑟·柯南道尔，英国杰出的侦探小说家、剧作家，被誉为“英国侦探小说之父”。堪称侦探悬疑类型小说的鼻祖，因成功地塑造了侦探人物——舍洛克·福尔摩斯和冒险家兼学究——乔治·爱德华·查林杰而成为通俗小说史上最重要的小说家之一。1859年出生于英国北部城市——苏格兰首府爱丁堡。1876~1881年，他在爱丁堡大学学习医学，后曾行医十余年；其间对撰写侦探小说产生了浓厚兴趣。1886年，他的第一部长篇侦探小说《血字的研究》完成，几经退稿后终于得以发表。之后不久，《四签名》问世，大受读者欢迎；柯南道尔小说里塑造的福尔摩斯神探形象为读者所接受。面对着自己文学创作的成功，柯南道尔决定弃医从文，专职于写作，相继创作出版了一系列短篇小说，汇集成《冒险史》。1894年，柯南道尔本想停止侦探小说的创作，并在《最后一案》一书里让福尔摩斯死于激流中。然而，广大读者对此十分愤慨，提出抗议；于是柯南道尔只得在《空屋》一书里让福尔摩斯死里逃生。他后来又写出了《巴斯克维尔的猎犬》、《归来记》、《恐怖谷》。1930年，《福尔摩斯探案全集》整理出版；同年，阿瑟·柯南道尔去世。

很好，儿子很喜欢，我也爱看

书是新的,包装好,孩子很喜欢.

重回童年，值得收藏

味道有点臭，颜色还行

不错的绘本。。。印刷质量蛮好。。。就是气味有点大

书籍是由承载物、文字以及由文字构成的信息组块组成的综合体，是客观事物和人的主观意识相结合的载有某种信息的一种精神产品。书籍承载着人类的历史、文化、思想。中国是文明古国，对读书是很讲究的，焚香、沐浴、祭书就是典型仪规。古代很多爱读书的人，在读老、庄、孔、孟这些经典之前，一定得先去洗个澡，换上一身洁净的衣服，再向祖灵或孔子牌位敬献几炷香，行叩拜之礼。然后才端端正正坐下来，慢慢开始翻阅书卷。这样做道理何在呢？在学而优则仕的社会，一般人要改变命运，只有靠寒窗苦读。你行跪拜之礼，等于在表明心迹，进行一种庄严的宣誓，是以此鞭策自己。再者，文以载道，道为形而上，是行为指南，你在走近它时，应有虔敬之心，得恭恭敬敬，摆正自身位置，你才可能走进它。读书是要讲究心境的，在经过这一套程序后，你的心就会渐次安静下来，进入一种神闲气静的状态，就容易进入书的王国遨游。读书也能改变人的心境。对读书人来说，焚香夜读倒是一桩美事。也许我们都

有过这样的时候，无论是你忙碌了一天，还是你命运之舟出现了颠簸，当新月升上苍穹时，沐浴更衣，然后坐到案几前，点燃一炷香，泡上一壶茶，取出一本透着清凉味儿的书来捧在手上，一页一页慢慢翻着。这时，你只觉得周身放松，什么疲劳了，忧伤苦闷了，便渐渐没了踪影。你就像独自行走在溪畔，潺潺的流水、鸟儿的一两声啁啾，还有那青草的素香，都在浸润着你抚慰着你。还有什么比这更愉悦的吗？

读书犹如与人交流谈话。当我们开始阅读一本书时，就与作者建立了一种关系，和作者就开始了交流。人与人交流，要善于倾听，要有倾听的耐心。读书倾听作者，就要认真阅读作者的文字，一句一句听作者把话说完。要明白作者要表达的意思。不懂的不要故作矜持。自己一知半解，就说三道四，评头论足，是浅薄的做派。书是作者认识世界的成果，要受到时代等诸多限制，且有不同视角，亦有深有浅。要允许别人有自己的看法。听到不同声音，且慢拍案而起。任何一个作者，他只能对他所处的那个时代的一些事提出认识，对未来的事物他只能是一种趋势的分析估量。评判作者的认识成果，只能把这种成果放到作者所处的那个时代来考量。《乌托邦》、《太阳城》的一些原则现在看来似乎难于理解，可是在400多年前的当时，它们却具有开创性的意义，因为它们提出了消灭剥削和私有制的主张，描绘了一个人人必须劳动，一切生产和分配活动都由社会来组织的一个理想的社会制度。同理，《红楼梦》只能产生于清代而不能产生于秦汉。可以不读不喜欢的东西，无权也无法只让自己喜欢的存在。包容宽容之心有多大，你的涵养就有多深。

在阅读中充分尊重作者，不苛求作者句句是真理，但也绝不能盲从，被别人牵着鼻子走。没有自己观点的读者，不分青红皂白统统照收，同样是一个不成熟的读者。这是一个问题的两个方面。

。读书要思索咀嚼。看一本书说了些什么，洋洋洒洒几十万言或更多，从哪里入手分析呢？不妨从这些方面看：看世界，也就是世界来源，看是持一元论还是二元论，是唯物论还是唯心论；看是反映了客观事物的真实还是反映的是一种假象；看是站在什么人的立场上在发声，是代表的大多数人还是代表的少数人；看是有利于生产力的发展、社会的和谐进步和大多数人生活的改善还是相反；看是否有利于人的精神塑造，人的美的天性发展和美的人性的展现；看是否给人带来阅读的快感和美的享受。用这些一过滤，应该可以看出一本书是什么了，从而来决定自己的取舍。

量有限的书。面对那么多书籍，从何读起呢？读自己的专业书自不必说。专业书，最基本的骨干书当在必读之列量有限的书。面对那么多书籍，从何读起呢？读自己的专业书

自不必说。专业书，最基本的骨干书当在必读之列。面对那么多书籍，从何读起呢？读自己的专业书自不必说。专业书，最基本的骨干书当在必读之列。面对那么多书籍，从何读起呢？读自己的专业书自不必说。专业书，最基本的骨干书当在必读之列。扩展的专业书也只能抓最重要的读。除开读专业书，下面几方面的书是每个人都应当读的：历史，包括世界历史、中国历史。读史，才能知道我们从何而来，才能知道我们的根脉。哲学，包括中外思想史。哲学是工具、是思想方法，它教你怎样看世界，怎样看他人，怎样看自身。人品修养、人际交往的书也当有所涉猎。即或是搞理工科的，也应当读点经典文艺作品，包括欣赏音乐和绘画书法等，这有利于全面提升自己的素养，培养自己健全的人格。不同的人可以有针对性地读一些书。培根提出：“如智力不集中，可令读数字，盖演题须全神贯注，稍有分散即须重演；如不能辨异，可令读经院哲学，盖是辈皆吹毛求疵之人；如不

另一种形式演绎福尔摩斯，很好。

正版，很不错的书，孩子很喜欢

吃过晚饭先去大礼堂旁打半场，今天状态不错，赢多负少，打下去好多个队。打到快天黑，去县委礼堂看《马背上的法庭》。这是县里安排的，单位上给党员发了票。我都推荐同事去看，因为几年前看苏力的《送法下乡》的时候，书里就有提到过这部电影，后来曾经下载过，但下到的版本音画不同步，所以一直都没看。这次正好单位上组织，就趁这个机会约了媳妇一起去看大屏幕。我不认为这是一部普法电影，中间的几个案子的判断与审理对我们今天的公民来说没有多少法律上的教育意义，这是一部关乎法治复杂命题的电影。电影的情节不想过多的描述，虽然电影涉及到的法学内容很多，比如乡规民俗与法律的冲突和它们之间的平衡，法官办案的艺术，民间力量对法治的补充与制约等等。但我这里最想提的是这个命题——法治对每个具体的人的意义。电影中很多乡村法庭审理的情节都能引起观众们的笑声，或许城市里的人们都会觉得乡村里的那些案件的情节重要程度不值一提，为了一头猪吵个不停、为离婚后的居住问题躺在地上耍赖、为了两头羊吃庄稼引发两个村子的矛盾、为了150元的债务倾家荡产也无法清偿…这些情节在城镇居民的眼中是那么的可笑，但是，对于案件中具体的每个人来说，它们仍是“天大的事”。这涉及我们法治的一个基本矛盾——效率还是公平？在今天社会主流话语不停地在分析成本收益比例，追求财富最大化时，我们在这些看似极为不值的事情上投入大量的成本还合不合乎我们的理念？有限的审判资源怎样分配才是公平？这关系到中国占大多数的农民的生活。他们之间这些标的额看似极小的争议，在他们眼中却是无比重要。我们的国家大多数的人还生活在电影中那种“落后”于现代社会的环境中，别以为看得见的就是大多数，只不过是“少数”比较强势，掌握话语权而已。毕竟，这是所有人的世界！

（本来想查资料详细写一下这部电影的观后感的，但现在临近注税考试，又要练车考驾

照，很疲劳，时间的机会成本也承受不起，就只能随便在此絮叨几句，留下随想，过后如有时间再做详述)

另：新收到一批书——新周刊《2008语录》、波斯纳《法官如何思考》、韦伯《心理操纵术》、于丹《论语》心得《庄子》心得，上周末趁老管来上山趁凉看完了第一本，其他的只能等注税考完了再看了，希望能赶快考过，可以看些有趣的书。吃过晚饭先去大礼堂旁打半场，今天状态不错，赢多负少，打下去好多个队。打到快天黑，去县委礼堂看《马背上的法庭》。

这是县里安排的，单位上给党员发了票。我都推荐同事去看，因为几年前看苏力的《送法下乡》的时候，书里就有提到过这部电影，后来曾经下载过，但下到的版本音画不同步，所以一直都没看。这次正好单位上组织，就趁这个机会约了媳妇一起去看大屏幕。我不认为这是一部普法电影，中间的几个案子的判断与审理对我们今天的公民来说没有多少法律上的教育意义，这是一部关乎法治复杂命题的电影。电影的情节不想过多的描述，虽然电影涉及到的法学内容很多，比如乡规民俗与法律的冲突和它们之间的平衡，法官办案的艺术，民间力量对法治的补充与制约等等。但我这里最想提的是这个命题——法治对每个具体的人的意义。

电影中很多乡村法庭审理的情节都能引起观众们的笑声，或许城市里的人们都会觉得乡村里的那些案件的情节重要程度不值一提，为了一头猪吵个不停、为离婚后的居住问题躺在地上耍赖、为了两头羊吃庄稼引发两个村子的矛盾、为了150元的债务倾家荡产也无法清偿…这些情节在城镇居民的眼中是那么的可笑，但是，对于案件中具体的每个人来说，它们仍是“天大的事”。这涉及我们法治的一个基本矛盾——效率还是公平？

在今天社会主流话语不停地在分析成本收益比例，追求财富最大化时，我们在这些看似极为不值的事情上投入大量的成本还合不合乎我们的理念？有限的审判资源怎样分配才是公平？这关系到中国占大多数的农民的生活。他们之间这些标的额看似极小的争议，在他们眼中却是无比重要。我们的国家大多数的人还生活在电影中那种“落后”于现代社会的环境中，别以为看得见的就是大多数，只不过是“少数”比较强势，掌握话语权而已。毕竟，这是所有人的世界！

(本来想查资料详细写一下这部电影的观后感的，但现在临近注税考试，又要练车考驾照，很疲劳，时间的机会成本也承受不起，就只能随便在此絮叨几句，留下随想，过后如有时间再做详述)

另：新收到一批书——新周刊《2008语录》、波斯纳《法官如何思考》、韦伯《心理操纵术》、于丹《论语》心得《庄子》心得，上周末趁老管来上山趁凉看完了第一本，其他的只能等注税考完了再看了，希望能赶快考过，可以看些有趣的书。

众所周知，柯南道尔并不是历史上最杰出的侦探小说家。在他之后出现了无数更牛逼的家伙：黄金时代的阿加莎克里斯蒂，艾勒里奎因和约翰狄克森卡尔——他们创作了不同凡响的故事，无懈可击的推理以及匪夷所思的密室；还有加斯东勒鲁，一个玩票的法国人，以一部《黄屋奇案》跻身于大师的行列；还有雷蒙德钱德勒、约瑟芬铁伊、乔治西姆农，他们将推理融入了文学；在日本，本格派、社会派和变革派们则贡献了江户川乱步、松本清张、横沟正史以及数不清的后续者……如果你愿意，我可以把这个名单从我的床上列到你的被窝里。

但是，在这所有的辉煌、伟大以及别的什么东西到来之前，我们首先要记住这样一句名言：所有的一切都来自福尔摩斯。在美国推理作家协会票选出来的世界百大推理小说排行榜上，福尔摩斯探案系列当之无愧的列在了第一。那么，我们为什么会这么喜欢这个“爱吹牛、没有常识、因为古柯碱毒瘾，而搞不清楚现实与幻觉的英国人”，甚至胜过喜欢我们自己？在岛田庄司的杰作《占星术杀人事件》里，主人公御手洗在对福尔摩斯做了上述一番刻薄无情的批评之后，石冈生气地质问他：“你把他说得那么不堪，让我震惊得说不出话来。难道福尔摩斯的一切，都不能让你感动吗？”然而，厕所先生却这样回答道：“谁说的？完全没有缺点的电脑，能够让人感动吗？福尔摩斯让我感动的，正是他是人，而不是机器的这一部分。我喜欢他。这个世界上我最喜欢的人，就是他。”这番话说出了每一个福尔摩斯迷的心声：因为他是人，而不是机器的一部分。

从爱伦坡发表《莫格街的谋杀案》到现在，一百多年的时间里，有无数的侦探曾经走到

我们的视野面前——除了特伦特先生、梅格雷警长、布朗神父以及少数的例外——他们中的大多数在谋杀面前表现的头头是道，他们锐利的眼睛找寻着脚印、纽扣、夹鼻眼镜和壁炉里烧掉的碎片，他们挨个审问疑犯，在80句或者600句乏味的对话之后，终于激动的嚷嚷道：凶手就是你！雷森医生！现在，让我来告诉你我是怎么知道的！——没有人会为这一切感动，我甚至连呵欠都懒得打一个。无非就是这些：精心策划的诡计，热气腾腾的尸体，惊慌失措的家属，隐藏在地下100英尺的线索，还有一个神气活现的侦探，最后负责向读者解释一切。如果你是个纯粹的本格推理爱好者，把这一切当作一个游戏，如同卡尔所说的“一个最伟大的游戏”，目的在于和作者进行脑细胞的竞赛，那么你会得到你希望的满足。

但这就够了吗？就这些玩意了吗？反正在这些小说里，真相被抹了一层又一层的粉底，线索藏在你八辈子都找不到的地方，而最后的解释牵强附会，推理的过程冗长复杂，至于那些枯燥无味的对话——“约翰先生，请问那个鬼鬼祟祟的女仆昨晚十点到十点半之间究竟在什么地方？那个管家在十点十分到十二点九分又跑哪去啦？”——则被一次次的甩到读者眼前。和一百年前福尔摩斯的故事相比，这一切都如此的重复，掉渣，让读者昏昏欲睡。但我们却仍然能够记得，柯南道尔曾经虚构的那些伟大的时刻：我们看到福尔摩斯抱着莫里亚蒂掉下了莱辛巴赫瀑布，我们看到在巴斯克维尔的沼地上他孤独坚挺的身影在一片迷雾中若隐若现。是的，我永远都记得在布鲁斯亨廷顿一案里他冷静的控诉：“瓦尔特上校！就是你！在叛国之外，犯下了更严重的罪行，那就是谋杀！”——这真是我最早的自由主义启蒙：个人的生命居然要胜过一个国家的尊严。在我幼小的装满赖宁和雷锋故事的脑袋里，这真是骇人听闻。

漫画版的，画面阴郁，气氛尚好，血字的研究》之于舍洛克·福尔摩斯，如同《创世记》之于《圣经》——是一切的开始。

亚瑟·柯南·道尔，一位名声鹊起的二十六岁医生，于一八八六年写出这个故事，版权卖了不足乐道的二十五镑，还不得不等待了一年之久，才看到自己的作品问世。《血字的研究》一开始在阅读公共领域并没有造成多大影响，尽管它是世界上最著名的虚构侦探，舍洛克·福尔摩斯的首场秀。

究竟是什么因素让福尔摩斯如此持久地令人着迷呢？诚然，他忠诚的朋友约翰·H.华生医生，这个故事以及多数故事的讲述者，响亮地讲出了侦探独特的科学推论以及道德勇气。然而，福尔摩斯不是那种非常容易相处的人——他傲慢、特别爱与人较劲、经常郁郁不乐，而且行为极为古怪。他一连几个小时拉小提琴，进行有毒的化学实验，对着墙壁开枪，各种不可行的伪装，他说来就来了。

然而，在《血字的研究》中，我们鲜明地看见了侦探的美德。他能发现别人忽略的蛛丝马迹，包括职业警察赖斯特雷德和格雷格森；他使用他的想象力；他想到箱子以外的情况，如同柯南·道尔在出版中所称呼的，“六个脏兮兮的小阿飞”，后来以“贝克街非正规军”为人共知，利用他们做他的，嗯，脏活儿；而且，最重要的是，他得到了他的伙伴。

对许多读者来说，这些因素把福尔摩斯塑造成了一个冷血超级英雄，但是故事的温暖情调往往为人忽略。华生有限的脑力经常受到取笑，却从来没有恶意；对警察的无能的取笑，也从来没有恶意——虽然警察们总是因此表现得自高自大。

柯南·道尔的名誉实至名归，不愧为一个很多文学批评家都不相信的更有深度的作家。他起用了爱伦·坡、威尔基·柯林斯和很多其他作家曾经使用过的材料，完全为他自己所用。他是一个苏格兰人，却具备凯尔特人从来没有远离文明的阴郁面。他能够创立一个刺激神经的无人可解的谜案。在《血字的研究》中，一具变形的尸体被发现，尽管没有伤口，却到处是血迹。一面墙上，一个怪异的词儿“雷切”用血写在上面……
沮丧吧，CSI。 保罗·约翰斯顿

质量很好质量很好质量很好质量很好质量很好质量很好质量很好质量很好质量很好质量

国内首个全绘本《福尔摩斯》故事集，用现代手法描绘一个经典故事，适合现在人们阅读习惯。

《公民凯恩》中的上都是与蒙古帝国首都名称一致的。在西方人眼中，蒙古上都是个掠夺巨大财富的集中地，凯恩的上都也如此。在解说词中，在结尾段落收藏展示场面，表明了他的巨大占有欲。《公民凯恩》的广角镜头，并非泛泛地玩"深度空间"、玩人物间的疏离感，而是为了具体地展示凯恩的控制欲、占有欲和自我中心。

广角镜头的特点是纵深中人物行为超速，几步便可走得很远。如教师训练苏珊时，凯恩偷偷入门，在后景小小一点，但当前景人物发生争执，凯恩几步便走到前景，由小猛地变大——这一视觉冲击力，一下子使他成了画面中心，场面被他进攻了、控制了、占有了。

一个自我中心越强的人，他的空间占据范围也越大，普通人对于领袖人物一般是不敢接近的，道理也在这儿。当凯恩与他的监护人发生冲突时，广角镜头下，在纵深处的凯恩身影小小，但高大墙壁下只有他一人，使观众产生"他占据了巨大空间"的想法。广角镜头使人物与环境、活物与物质在视觉上产生相互侵占或排斥的感应，从而表现出凯恩的心理优势。

而当前景人物遮挡，破坏了凯恩轮廓完整时，镜头中的凯恩必走几步避开或另一换一个镜头。而当广角镜头强烈表现纵深透视时，如宴会一场，凯恩必站在透视线上，只需一招手，便可触及最远处的人。镜头中含着摄天花板也是为了扩大凯恩的空间占有率。广角镜头完成了凯恩的性格塑造。

此片中的几个升降镜头，虽然音乐做得紧张，但镜头运用仍出入自如，方向性和目的性明确，这反映了西方特有的"空间安全感"。而《罗生门》的暧昧环境，以及不同人物进入树林、武士在树林中自杀的镜头，表达了东方的"空间恐惧感"。

片头交待罗生门时，空间便不明确，当结尾婴儿出现，进一步造成空间的混乱；樵夫进入树林是一长串失去方向感的镜头；强盗在林中奔跑，因并非简单的过程交待，含有强盗本人的情绪表现，公路和案发地点间的距离变得过于有弹性；而当丈夫自杀前，树林如人一样，变得富有思想感情，在这里运用了俳句拟人化的手法，空间不再作为一个现实空间——处处可见空间恐惧的意识，方向感和目的性丧失，同时将环境人格化。24.

这点怎么解释呢？我们先假设多数制片人都是外行，对于外行来说，能打动他们的只有台词。海明威说过写小说不难，只要多写对话，人们就会喜欢。"人们太喜欢对话了"——这是诀窍，也是无奈。

对话是人们最容易理解的东西，而以文字描述画面，多数人则没有感觉，克洛德·西蒙的小说被用"印象主义"这个画派名词来形容，他详细地写出了许多绝妙的画面，但他的作品被大众认为读起来费劲，以致他在得诺贝尔文学奖时说自己是个蹩脚货。

文学大师的画面描述都难以赢得大众，所以一般编剧的画面描述也很难降服制片人，只好写出有魅力的废话和最直白的动作，以便让制片人理解剧本。编剧生存的第二个技巧，其实是制作赘肉的技巧，正像导演生存的第一技巧是装出对廉价的价值观念感兴趣。

剧本中会有许多的这样精美的"赘肉"，导演的前期的主要工作就是删减，如果识别不出，和制片人一样被这些赘肉感动了，便麻烦了。因为人在读文字时的心理是寻求意义，而观影是获得意境。电影是意境的艺术，而不是意义的艺术。

导演要警惕被制片人盛赞的剧本，编剧制作赘肉的技巧越华丽，给导演带来的麻烦越大，制片人很多时候都是强烈要求拍赘肉的，因为正是这些赘肉最初感动了他。导演的工作包含着诡诈，你的合作伙伴往往是无法说服的，因为你不能改变他人的审美，那是他自小到大形成的，让他服从你的审美，只能采取诱骗的方式。

25.许多人只是在青春期时，看到了自己父母的局限，对他人则用"好人"、"坏人"简单地区分，所以幼稚的好莱坞电影能赢得大多数观众，因为大多数人不愿费神去理解他人。

商品是否给力？快分享你的购买心得吧~血字的研究》之于舍洛克·福尔摩斯，如同《创世记》之于《圣经》——是一切的开始。

亚瑟·柯南·道尔，一位名声鹊起的二十六岁医生，于一八八六年写出这个故事，版权卖了不足乐道的二十五镑，还不得不等待了一年之久，才看到自己的作品问世。《血字的研究》一开始在阅读公共领域并没有造成多大影响，尽管它是世界上最著名的虚构侦探，舍洛克·福尔摩斯的首场秀。

究竟是什么因素让福尔摩斯如此持久地令人着迷呢？诚然，他忠诚的朋友约翰·H.华生医生，这个故事以及多数故事的讲述者，响亮地讲出了侦探独特的科学推论以及道德勇气。然而，福尔摩斯不是那种非常容易相处的人——他傲慢、特别爱与人较劲、经常郁郁不乐，而且行为极为古怪。他一连几个小时拉小提琴，进行有毒的化学实验，对着墙壁开枪，各种不可行的伪装，他说来就来了。

然而，在《血字的研究》中，我们鲜明地看见了侦探的美德。他能发现别人忽略的蛛丝马迹，包括职业警察赖斯特雷德和格雷格森；他使用他的想象力；他想到箱子以外的情况，如同柯南·道尔在出版中所称呼的，“六个脏兮兮的小阿飞”，后来以“贝克街非正规军”为人共知，利用他们做他的，嗯，脏活儿；而且，最重要的是，他得到了他的伙伴。

对许多读者来说，这些因素把福尔摩斯塑造成了一个冷血超级英雄，但是故事的温暖情调往往为人忽略。华生有限的脑力经常受到取笑，却从来没有恶意；对警察的无能的取笑，也从来没有恶意——虽然警察们总是因此表现得自高自大。

柯南·道尔的名誉实至名归，不愧为一个很多文学批评家都不相信的更有深度的作家。他起用了爱伦·坡、威尔基·柯林斯和很多其他作家曾经使用过的材料，完全为他自己所用。他是一个苏格兰人，却具备凯尔特人从来没有远离文明的阴郁面。他能够创立一个刺激神经的无人可解的谜案。在《血字的研究》中，一具变形的尸体被发现，尽管没有伤口，却到处是血迹。一面墙上，一个怪异的词儿“雷切”用血写在上面……

沮丧吧，CSI。保罗·约翰斯顿

[福尔摩斯经典探案绘本系列（套装全4册）_下载链接1](#)

书评

[福尔摩斯经典探案绘本系列（套装全4册）_下载链接1](#)